**嘉定区教师进修学院**

**2017-2018年度文明单位创建计划**

自嘉定区争创全国文明城区以来，我区的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的素质显著提高，作为嘉定区的教育单位，在区文明办和教育局的领导下，我院积极参与嘉定区创城工作，并为创建2017-2018年度上海市文明单位而努力。文明单位创建活动是当前各单位提升精神风貌，塑造单位文化，树立社会良好形象的重要手段。为进一步加强嘉定区教师进修学院精神文明创建工作，现根据上级要求，结合本单位实际，制定本计划。

**一、创建目标**

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，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任务，坚持围绕中心，服务大局，利民惠民，努力提高创建工作科学化水平，通过创建市文明单位，提高学院管理水平，树立爱国敬业、诚信友善的工作氛围，助力嘉定创城工作。

**二、组织规划**

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创建工作，成立嘉定区教师进修学院文明单位创建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  长：路光远

副组长：须立新

成  员：罗松、李春华、花洁、孙惠东

秘书处：沈涛、李祥、贡美杰

主要职责：

1、对学院精神文明创建工作进行全面领导、指挥。

2、树立愿景、明确目标，提高全体教职员工对创建工作的高度重视和认识。

3、定期进行创建工作研究，部署各阶段创建工作任务和具体要求。

4、检查创建工作的开展情况，督促各项工作的落实。

5、负责进行相关工作的开展落实及成效总结。

**三、创建内容及分工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基本指标** | |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负责人** |
| 1  思想教育深入 师生素质文明 | 1-1政治学习 | 陆正芳 |
| 1-2师德建设 | 路光远 |
| 1-3文明修身 | 陆正芳 |
| 1-4 学生德育 | 陆正芳 |
| 2 学校精神引领  文化生活丰富 | 2-5文化活动 | 孙惠东 |
| 2-6文化阵地 | 花洁 |
| 3  党的建设加强 主体责任落实 | 3-7班子建设 | 路光远 |
| 3-8组织建设 | 罗松 |
| 3-9 党风廉政 | 孙惠东 |
| 3-10 党群工作 | 陆正芳 |
| 4  教育改革深化  办学质量提高 | 4-11发展规划 | 路光远 |
| 4-12教学科研 | 罗松 |
| 4-13师资建设 | 路光远 |
| 4-14学校治理 | 路光远 |
| 5  平安健康达标  校园环境优化 | 5-15平安校园 | 路光远 |
| 5-16健康校园 | 罗松 |
| 5-17后勤服务 | 路光远 |
| 6  社会责任担当  学校形象良好 | 6-18志愿服务 | 孙惠东 |
| 6-19共建共享 | 孙惠东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特色指标** | | |
| 序号 | 指标名称 | 负责人 |
| 1 | 在区级以上活动中做出重要贡献。有市级以上表彰或荣誉，如：“上海市中小学行为规范示范校”、“上海市中小学心理健康示范校”、“上海市安全文明校园”、“精神文明十佳好人好事”等。 | 路光远 |
| 2 | 教育教学改革、精神文明建设和党建等方面的成绩、经验在国家和市级主要媒体刊发，并产生广泛影响。 | 花洁 |
| 3 | 参与学区化集团化办学，承担对口支援、托管等任务，工作成效显著。 | 罗松 |
| 4 | 提交年度社会责任报告，评为B级以上。 | 陆正芳 |
| 5 | 学校自设文明创建特色项目并取得标志性成果。 | 陆正芳 |

**四、创建活动及要求**

嘉定区教师进修学院（以下简称学院）是本区一所集师资培训、教育研究、教育研发为一体的专业职能机构。学院秉承“求真，创新，协作，服务”的院训，努力打造市内优秀教师教育培训专业机构，同时也积极开展文明单位创建工作,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区作出了积极贡献。根据专业特点，学院将从教化培养、社会服务、承办区道德讲堂三方面进行重点创建。

**（一）传承教化之风 关心未成年人健康**

1、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

学院将继续做好上海市“嘉定杯”班主任基本功大赛承办工作，利用比赛努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继续探索“以赛促建”的班主任队伍培养机制，形成优秀班主任发展梯队，聚焦“爱国、敬业、诚信、友善”，提升班主任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意识和能力。

学院将继续研究学科教学中的核心价值引领。对课程标准、教材、各类资源及学生的学习方式进行区域定位和研究，以促进知识体系和价值体系的有机统一，加强语文、历史等学科在“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课堂、进教材、进头脑”方面的实证研究。

2、发挥优势 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

在区文明办指导下，学院建立了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，具体负责日常工作。关心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是思想道德建设的基础，结合创城工作，继续开设电话、网络、面对面三项心理咨询直通线；继续开设考前心理辅导课程、生涯规划课程；实行“青少年护航计划”，推进学校心理健康教育达标项目。

学院将继续发挥自身优势，加强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功能建设，提高服务品质，设立中光高级中学分中心，让心理健康辅导有效促进学生发展。

3、减轻学业负担 开发幸福课程

为减轻学生学业负担，学院将结合“绿色指标”评价实验研究，分析学生过重学业负担情况原因，从课程、教学、作业、评价等方面提出减轻负担的建议，在部分学校开展实验，取得效果后进行推广。

学院将在实践的基础上，研发编制好《学生幸福课程》和《学生幸福课程指导手册》，以案例丰富课程内容，让课程内容切实入耳如脑，真正成为区域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特色课程，提高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有效性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

**（二）加强自身建设，服务学生、回报社会**

1、推进自身建设 关爱退休教职工

学院将努力提升自身文化建设的内涵，做好学院文化建设的相关工作。运用多元媒体作用，文化走廊、教工之家等宣传阵地，营造学院文化氛围。评选学院优秀教职工，凝聚人心，提升品质，注重发挥群众组织积极的作用。加强学院软硬件建设，关心和丰富教职工的精神生活，愉悦身心，积极传递正能量。

关爱退休教职工，做好对退休教职工的服务与管理，有效落实《嘉定区教师进修学院退管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，保持“星级退休教工之家”光荣称号，有计划开展扶贫解困、送温暖、回“娘家”等活动，合力构建和谐学院。

2、提高服务水平 全力回馈社会

根据学院的部门专业特点，我们建立了一支专业心理健康辅导志愿者队伍和家庭教育指导团。为了提升志愿者服务学生、家长的专业能力，学院将支持教师志愿者参加各类学习，其提供多种专业发展平台，发挥他们的特长，弘扬志愿者精神，积极培育良好社会文明风气。

学院党总支与基层学校、社区、市内外同行结成共建单位，确立合作项目，为党员搭建服务基层、社区志愿活动、行内合作的平台。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共建单位的密切联系，积极做好社区共建、教育服务基地、党员志愿者服务、帮困结对等“牵手行动”，不断提高社会满意度。

学院将继续关心外来务工人员子女教育，将农民工学校与公办学校纳入教研统一管理，率先推进法制教育读本进农民工学校，继续推进与民办六里小学、菊园新区泰宸社区党支部、陆俨少艺术院等单位的结对和共建等项目，为嘉定文明城区创建贡献自己的力量。

**（三）承办区道德讲堂**

“道德讲堂”是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为根本，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为主线，以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教育为重点，弘扬传统美德，突出“善诚孝强”四个字，以“身边人讲身边事，身边人讲自己事，身边事教育身边人”为主要形式，学习和传播凡人善举，倡导修身律己，引发人们道德自觉，是群众自我净化心灵、自我提升的有效平台。

2017年年我院将继续参与嘉定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工作，开设区级“道德讲堂”。以深化“教化之城 礼乐嘉定”的创城主题为主线，通过 “道德讲堂”阵地，着力放大身边生动具体的公民道德实践范例的感染力、影响力，培树身边可亲、可敬、可信、可学的道德楷模典型，同时通过创新形式、丰富内涵，积极传播先进的道德理念，引导市民在实践中完善自我、提升素质，形成“知行合一”的良性互动，促进全社会形成良好的道德风尚，进一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。

**五、创建工作安排**

**（一）计划准备阶段（2017年3月-6月）**

1、健全机构设置，明确职能分工

创建文明单位活动，必须分工明确，落实到位。学院成立文明单位创建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整体创建活动，在创建工作中，要做到有计划、有措施、有检查，要落实进度、落实责任。同时，要注重发挥党总支的作用，形成齐抓共管的领导体制。党总支和工会要强化职能，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群众活动，不断提升广大教职工的文明素质。

2、开展宣传教育，增强创建意识

召开全体员工会议，动员和部署学院教职工集中学习文明单位创建、全国文明城区创建等材料，组织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到系统内文明单位学习创建经验；加强舆论宣传，落实创建氛围。

3、完善制度建设，弘扬师德师风

按照文明单位标准，从制度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上下功夫，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学院党务和行政管理制度，注重抓好制度的落实，使各项制度真正成为教职工的工作准则和行为规范。发扬学院“合作与发展”精神，贯彻落实嘉定教育《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》及相关配套文件，召开师德师风建设推进大会，组织全员师德培训，大力弘扬高尚师德，严格考核措施，规范从业行为。继续倡导顾全大局精神、合作成事精神、传承发展精神，推进师德师风建设。

**（二）组织实施阶段（2017年7月-2018年9月）**

1、对照标准找差距，聚焦重点抓突破

参照《上海市精神文明单位创建管理规定》确定的相关指标逐条对照检查，对达到指标要求的项目，继续巩固和发扬，对存在不足和差距的项目，进行完善和整改，重点抓好制度建设、师德师风建设、志愿者服务、关心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等工作。

2、全员参与创建 发挥党员引领作用

在文明单位创建过程中，学院要立足自身人才高地优势和专业优势，动员全体教职工参与并融入整个过程，鼓励大家提升自身素质和文明程度，发挥各自专长，服务基层学校，服务周边群众。

学院要提倡党员在教育综合改革中发挥专业领衔作用，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落实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机制。

3、规范落实 注重长效

按照上海市文明单位指标体系的测评要求，做好日常创建工作和材料整理工作，每年度11月底前撰写一份年度社会责任报告，每个月在“文明风采在线”上发布不少于2篇的创建新闻。

在文明单位创建过程中，学院应探索新思路、新方法、新机制，进一步拓展文明单位创建内涵，丰富学院创建工作内容，不断提升文明单位创建整体水平，要将文明单位的要求融入到日常工作中，保持文明单位创建工作的连续性、稳定性和长效性。

**（三）总结考核阶段（2018年10月-12月）**

1、自查自纠，查缺补漏

按照考评指标体系要求，对创建城管和相关记录逐项自查和自评，对活动中未达到要求的项目进一步整改，拾遗补漏，力争达标。

2、全面总结，整理文档

根据创建要求对各项工作进行梳理，积累相关经验，归档成册，撰写创建工作总结报告。